

潮州市潮安区财政局文件

安财农[2024]53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地质灾害防治专项 资金的通知

区自然资源局：

根据市财政局《潮州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的通知》（潮财农[2024]49 号）和区自然资源局《关于分解下达 2024 年省级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的函》（安自然资函[2024]94 号），现将 2024 年省级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下达资金专项用于支持地质灾害防治相关工作，不得统筹用于其他项目。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确保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挤占、截留或挪用。

二、此项资金请列入 2024 年度“2240601 地质灾害防治”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科目，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和实际用途列支。

年终编报支出决算。

三、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

1. 2024 年省级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安排明细和任务清单

2-1. 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赤凤镇浮石村大垵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2-2.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补助（潮安区）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4 年省级地质灾害防治专项资金安排明细和任务清单

序号	实施单位	资金安排	项目名称	任务要求/目标	任务性质	实施标准	工作量	完成时限
1	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135	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赤凤镇浮石村大垵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	实施地质灾害防治工程，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不断提高地质灾害防治减灾能力，避免群死群伤事件的发生，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约束性任务	地质灾害防治相关要求或制度规定。	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积极实施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和技术支撑，力争早日消除安全隐患，提高地质灾害防治减灾能力，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2024 年底
2	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5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补助（潮安区）					
合 计								140

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赤凤镇浮石村大垵
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广东省潮州市潮安区赤凤镇浮石村大垵地质灾害工程治理项目 (增发国债项目地方配套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潮州市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预算年度		2024 年度		
资金需求 (万元)		135		
总体绩效目标		统筹增发国债和地方配套资金，实施地质灾害防治工程，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不断提高地质灾害防灾减灾能力，避免群死群伤事件的发生，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处）	1
		质量指标	工程治理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减轻地质灾害隐患风险（处）	1
			有效保护受威胁人员（人）	≥146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保护财产（万元）	≥376.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治理工程有效性（年）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实施区域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附件 2-2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补助（潮安区）
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体系补助（潮安区）		
区级主管部门		潮安区自然资源局	项目实施单位	凤凰镇人民政府
预算年度		2024 年度		
资金需求 （万元）		5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地质灾害防治工程，维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不断提高地质灾害防灾减灾能力，避免群死群伤事件的发生，保障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目标	技术支撑体系建设补助（单位）	1
		质量指标	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技术支撑体系建设实施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	不超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避免人民群众损失（万元）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的满意度（≥%）	90

